



法務部矯正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1 年 3 月 7 日

發稿單位：安全督導組

連絡人：編審詹麗雯

連絡電話：03-3188361

編號 1010007

本署臺北監獄收容人陳水扁戒護外醫診療情形說明稿

收容人陳水扁因身體不適，經本署臺北監獄特約醫師建議戒護外醫詳細檢查，該監配合衛生署桃園醫院安排，於本日上午 6 時 07 分，由戒護人員戒送陳員至署立桃園醫院，上午進行攝護腺超音波、肝臟超音波、心電圖、無痛大腸鏡、胃鏡、核子醫學檢查第一次掃描及肺部電腦斷層檢查。下午進行眼科及核子醫學檢查第二次掃描，所有檢查項目於下午 1 時 30 分完成。

本日陳員檢查過程順利，業由署立桃園醫院醫療團隊向陳員及家屬說明檢查結果，並依醫療團隊評估建議住院治療，該監將密切配合該院診療需求，給予陳員妥適之醫療照護。

本次陳員戒護外醫檢查項目及時程，係由署立桃園醫院醫療團隊評估決定，有關報載臺北監獄要求限時返監，與事實不符，併予說明。